证券代码:002447　　证券简称:*ST晨鑫　　公告编号:2020-080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晨鑫	股票代码	00244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晨鑫科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蕾	潘玉涛	
办公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长江东路62号1单元4层9号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长江东路62号1单元4层9号	
电话	0411-82962526	0411-82962526	
电子信箱	cxkj@morningstarnet.com	cxkj@morningstarnet.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597,005.95	50,548,632.42	-7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22,876.68	506,453.34	29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39,007.30	-4,681,160.67	2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25,586.18	-965,882.74	-503.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4	0.0004	2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14	0.0004	2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6%	0.03%	0.3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31,090,129.31	733,315,058.79	-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63,009,260.92	561,180,257.21	0.3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8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德群	境内自然人	9.78%	139,573,900	0	冻结	139,573,900
刘晓庆	境内自然人	6.98%	99,630,000	74,722,500	冻结	99,630,000
钜成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8%	95,371,200	0	冻结	60,000,000
					质押	35,371,200
周珠林	境内自然人	0.56%	7,968,400	0		
伍玉龙	境内自然人	0.50%	7,185,200	0		
华志娟	境内自然人	0.50%	7,112,700	0		
朱龙清	境内自然人	0.48%	6,918,300	0		
范祖康	境内自然人	0.48%	6,817,765	0		
宗锡联	境内自然人	0.44%	6,269,150	0		
顾昊雷	境内自然人	0.42%	6,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刘德群、刘晓庆为父女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自然人周珠林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7,968,4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259.70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75.08%;实现营业利润人民币133.33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了331.0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202.2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299.42%。

1、互联网游戏

因原有游戏进入衰退期,相关游戏产品下线,导致报告期内游戏收入大幅减少。报告期内,公司投入休闲类小游戏、网赚类游戏产品开发,目前有3款游戏已进入测试阶段,预计下半年将正式上线运营。其中休闲类小游戏《逆天猎》已在苹果的app store上线公测。

2、电竞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麦芽电竞"品牌,拓展相关业务领域,重点发展电竞教育业务,主要包括电子竞技职业技能培训、电子竞技青训及"育苗计划"。公司整合电竞资源,与电竞上下游企业和已经开设电竞专业的高校达成合作,形成校企联动的电子竞技职业技能就业体系。开展"育苗计划",结合线下实训与线上课程培训,帮助青少年正确树立电子竞技价值观,帮助其正确对待电子竞技游戏与电子竞技相关产品。

3、区块链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探索和拓展区块链技术的多重应用场景落地工作,深化区块链技术在电竞业务中的应用,基于区块链技术的"竞斗云"生态平台运营良好。

4、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上海洛秀科技有限公司,快速切入智慧打印业务产业链,通过B2B、B2C的业务模式向家庭、企业、商铺等客户提供相关产品销售。

5、报告期内,为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收购上海慧新辰实业有限公司51%股权,发展具有良好市场前景的LCOS光调制芯片及LCOS光学模组等业务。

公司将形成移动互联网游戏相关业务和LCOS光调制芯片及LCOS光学模组等并行的业务发展模式。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上海狮晟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诚逸信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上海洛秀科技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47　　证券简称:*ST晨鑫　　公告编号:2020-079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13日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3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侯郁波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80)。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深圳分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注销深圳分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注销事宜。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同意《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同意《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同意《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同意《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20-042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桂林旅游	股票代码	0009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锡军	陈薇
办公地址	桂林市翠竹路35号天之泰大厦1215房	桂林市翠竹路35号天之泰大厦1110房
电话	(0773)3558976	(0773)3558955
电子信箱	glyzqb@163.com	gly000978@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5,517,698.13	300,468,451.19	-6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1,558,906.46	9,916,245.78	-1,22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2,768,400.53	9,401,632.08	-1,512.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9,486,943.69	-9,155,645.84	658.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0	0.028	-1,207.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0	0.028	-1,207.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6%	0.63%	-7.8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61,778,990.64	2,871,037,043.45	-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73,501,077.52	1,592,261,983.98	-7.4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6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	国有法人	18.36%	66,120,473			
桂林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0%	57,616,000		质押	57,616,000
华夏基金-中国银行-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1.31%	4,710,139			
舒峥	境内自然人	0.95%	3,423,100			
华夏基金华益3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其他	0.89%	3,212,778			
卢灿理	境内自然人	0.84%	3,017,400			
周黎旋	境内自然人	0.57%	2,057,529			
任根宝	境内自然人	0.50%	1,811,900			
华夏基金华兴8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其他	0.50%	1,802,000			
葛悦来	境内自然人	0.49%	1,762,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是桂林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的参股股东,华夏基金-中国银行-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夏基金华益3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华夏基金华兴8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同属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大幅下滑。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复工复产,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一)经营业绩同比大幅下滑

本报告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同比大幅下滑。

本报告期,公司共接待游客118万人次,同比下降71.62%,公司营业收入9,552万元,同比下降68.21%,营业总成本24,176万元,同比下降25.55%,营业利润-12,688万元,同比减少12,853万元;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156万元,同比减少12,148万元。

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取得阶段性成果,以及跨省(区、市)团队旅游的恢复,旅游业正逐步复苏,并逐渐向好的方向发展。

(二)积极应对,稳步推动生产经营恢复正常

2020年一季度爆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对旅游业及本公司造成了较大负面影响。面对突入其来的疫情,公司积极应对,尽最大努力减轻本次疫情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1、周密部署,有效应对

公司成立了以董事长为组长的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并制订了疫情防控工作应急预案,严格执行各项防控措施。

2、加大宣传,提高意识

公司及下属各企业利用微信工作群、微信公众号、LED显示屏和悬挂横幅等方式疫情防控宣传,普及疫情防控知识,并利用网络组织全体员工开展安全知识学习,做到疫情防控和安全管理两不误。

3、线上"充电",苦练内功

疫情期间,公司与旅豆学堂、携程、驴妈妈、抖音等网络教育平台及网络运营商联手举办了以"桂林旅游10天知识提升计划"、疫情影响下的文旅行业发展等多个主题的在线培训,通过微信开展网络培训学习,通过培训树立全体员工的信心,拓宽公司管理人员的视野。

4、严控成本,有序复工复产

公司坚持"最小人力成本"原则,通过采取安排职工休补余假和年休假余假、轮岗轮休、待岗、缩短工时等方式,合理安排职工有序复工复产,稳步推动公司生产经营恢复正常。

5、积极争取支持与补助

公司积极争取政策性支持和资金补助,减轻疫情对公司的影响,保障企业日常经营。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收到政府补助629万元。

6、重构营销渠道,全力助力桂林旅游业复苏

①面对本次疫情带来的危机,公司营销中心和控股子公司一城游公司积极重构营销渠道,借助大型线上"云旅游"模式实现大平台引流,加大公司品牌形象宣传、加大产品曝光度和旅游产品预售力度。适时调整公司产品结构,重点推出符合现阶段旅游消费需求的产品,从原来的团队观光型服务逐步向散客自由行服务转变。加强"旅游+文化"类合作,拓展旅游跨界合作渠道,全力促进桂林旅游业复苏。

②2020年3月,公司加大了形象宣传和旅游产品预售力度,以康健生活为主题,利用同步线上主流媒体发布,巧推"宜人独桂林"旅游目的地;围绕"壮族三月三·暖心暖市暖生活"主题,通过"旅游+直播"的方式,公司开通网络直播,先后完成了央视、抖音、腾讯、马蜂窝、京东网、斗鱼、携程等平台20多场次的线上直播,实现了云游桂林,形成桂林旅游持续性直播宣传矩阵,获取高曝光率,为疫情过后桂林旅游回暖做好造势营销。其中,央视直播中国"云赏·两江四湖"收视率突破1500万,在新浪网上两江四湖景区的一场直播取得了105万点击率的高曝光率,在线人数达到8万人,创下云旅游中国各站中最高观看记录。京东直播"夜幕下的两江四湖"在线观看人数超过120万,网易直播"七星云赏杜鹃"观看互动最高值50万人次。

③2020年4月以来,公司以广西区内及临近省份为主要营销阵地,加强客源地和网络新媒体的宣传投放。向广西、广东、贵州等周边市场投放桂林一城游春天套票、桂林一城游四季通套票等旅游产品,实现一票在手,全城通游,四季通用。

以"旅游+创新"营销模式,与桂林知名土特产厂家联合开展"桂林旅游买多少送多少——春天大礼"促销活动,让利游客,培育市场;组织开展了"诗在壮乡,何必远方——广西人游广西"桂林站、"山水桂林,身临骑境"文旅推广等活动,助推文旅复兴。

组织下属企业前往广西区内、粤港澳大湾区、湖南、湖北、华东、西南等客源地,开展"2020广西线上旅游交易会文旅市集桂林专场"和"桂林一直在等你"等主题活动。

④ 公司部分景区今年对全国医护人员实行门票免费,并致敬最美逆行者。

⑤2020年7月14日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推进旅游企业扩大复工复业有关事项的通知》出台后,公司组织下属主要旅游企业前往广西区内、粤港澳大湾区、湖南、湖北、华东、西南等客源地定点营销"桂林一直在等你"主题活动,鼓励组团社组织大批量旅游团队抵桂旅游。

(三)公司暂停运营的业务已全部恢复运营

本报告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自2020年1月26日起,公司除漓江大瀑布饭店、琴潭客运站和部分出租车外,其他业务暂停运营,暂停运营的业务包括公司所有景区(两江四湖、银子岩、丰鱼岩、龙胜温泉、贺州温泉、资江丹霞、丹霞温泉景区)及漓江游船客运业务等。具体详见公司2020年2月4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主要业务暂停运营的提示性公告》。

因国内疫情防控态势持续向好,上述暂停运营的业务陆续于2020年4月、5月恢复运营。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29日、5月21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业务恢复运营情况的公告》《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暂停运营的业务全部恢复运营的提示性公告》。

(四)积极推进涉房资产或业务的清理

为便于公司之后的资本运作,本报告期,公司对涉房资产或业务继续进行清理。

公司2019年7月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会议以及2020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桂圳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部分资产的议案以及关于调整桂圳公司部分资产挂牌转让价格并继续公开挂牌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7月5日、2020年3月31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圳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部分资产的公告》《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桂圳公司部分资产挂牌转让价格并继续公开挂牌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020年6月29日,公司收到北部湾产权交易所发来的《电子竞价成交确认书》。在本次公开挂牌期间,共征集到意向受让方1名,该意向受让方为公司控股股东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同日,总公司与桂圳公司签订《交易合同》,交易总金额48,537,630元,并已按《交易合同》的约定支付了首付款14,561,289元(交易总金额的30%)。详细情况见公司2020年7月1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圳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部分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报告期末,上述资产已移交总公司,相关过户手续尚在办理中。

(五)其它重要事项进展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增持公司股票事宜

公司控股股东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于2020年2月10日至5月15日增持公司股票1,770,0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9%,成交均价4.53元。截止本报告期末,总公司持有本公司66,120,4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36%。

2、《境SHOW·生动莲花》特色文旅演艺项目

生动莲花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银子岩公司独资设立的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生动莲花公司主要负责《境SHOW·生动莲花》项目(以下简称"生动莲花项目")的建设及运营管理。

公司2020年3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境SHOW·生动莲花》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境SHOW·生动莲花》项目投资总额调整为11,000万元。详细情况见公司于2020年3月12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境SHOW·生动莲花》项目投资总额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生动莲花项目已完成建筑方案及初步设计。该项目建设周期14个月,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项目至今尚未正式开工建设,预计完工时间将比计划有所延迟。

3、桂林罗山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相关事宜

2019年12月19日,罗山湖旅游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桂林罗山湖集团有限公司收到《桂林市临桂区人民政府关于拆除罗山水库管理范围内房屋建筑的函》(临政函【2019】89号),决定拆除罗山湖旅游公司在罗山水库管理范围内的9栋房屋建筑,临桂区人民政府并将给予罗山湖公司重置价补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2月21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罗山湖旅游公司相关事宜的公告》。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相关事宜尚在沟通协调处理中,罗山湖旅游公司尚未收到临桂区人民政府出具的具体补偿方案。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

2019年10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202万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0,000万元,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9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公告。该事项已经公司2019年11月25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0年2月14日,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修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决定》(证监会令[163号])、《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证监会公告[2020]11号)。鉴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与新修订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相关政策的内容存在一定差异,经综合考虑,公司2020年3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意终止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该事项已经公司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细情况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26日、2020年4月29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公告》《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本报告期,公司依据新的再融资政策,正研究并重新制订再融资方案,继续推进再融资事宜。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2017年修订并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 号—收入》(财会[2017]22号),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新收入会计准则的修订和颁布,公司原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需进行相应变更,并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的影响如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定,公司无需按照收入准则追溯调整前期可比数,但应对期初预收账款进行追溯调整,将预收账款原账面价值和首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 号—收入》准则账面价值的差异调整计入2020年期初合同负债。

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2020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负债:			
预收账款	5,156,709.26	-4,891,723.88	264,985.38
合同负债		4,891,723.88	4,891,723.88

单位: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负债:			
预收账款	1,267,385.74	-1,042,648.34	224,737.40
合同负债		1,042,648.34	1,042,648.34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飞彭(签名)

2020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600289　　股票简称:*ST信通　　公告编号:临2020-151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涉嫌违规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亿阳集团重整计划草案执行的不确定性风险

亿阳集团重整计划草案在执行过程中,存在不确定性,根据《破产法》第九十三条规定,重整计划草案执行期间,如亿阳集团不能执行或者不执行重整计划草案,其仍存在被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存在因涉嫌未履行审议程序为控股股东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阳集团"或"控股股东")提供担保及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2日、11月16日、12月19日、2020年1月15日、2月19日、3月18日、4月21日、5月20日、6月20日和7月1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涉嫌违规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89、临2019-103、临2019-116、临2020-015、临2020-027、临2020-046、临2020-073、临2020-099、临2020-135和临2020-143)及公司已披露的其他相关公告。

现将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涉嫌违规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如下:

一、关于资金占用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实际占用公司资金总额为70,840.45万元,其中因涉及诉讼判决被执行和司法拍卖金额23,802.24万元,并且尚未归还占用公司资金。上述事项公司已及时进行了信息披露,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关于涉嫌违规担保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涉及控股股东的担保诉讼共计45笔,涉案本金476,948万元,未诉担保本金20,050万元(本金),合计担保总额为本金496,998万元。涉诉事项中,共计有12笔(其中同一原告,不同案号的两起涉诉事项合并为一笔统计) 生效判决为公司需承担全部或部分赔偿责任, 涉案本金共计127,787万元;另有15笔生效判决,公司不承担担保责任,涉案本金111,461万元;其余诉讼尚处于司法程序中,合计涉案本金237,700万元。公司在收到相关法律文书后均及时进行了信息披露,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发生违规情形的原因及主要责任人

1、关于公司发生违规情形的原因及主要责任人,中国证监会已于2017年12月6日开始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本公告日,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正在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

2、公司于2020年1月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决定书》(2019)137号,由于(1)控股股东违规占用公司巨额资金;(2)公司违规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巨额担保;(3)公司业绩预告不准确;(4)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年审会计师对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否定意见、对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亿阳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时任董监高进行了责任认定并予以纪律处分。具体内容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2019年12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对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邓伟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纪律处分的决定》全文。

四、解决涉嫌违规问题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

1、公司解决涉嫌违规问题采取的措施及进展

1)强化公章管理。

2)公司成立专门小组解决相关事项,并与专业律师团队合作积极应诉。

3)2020年5月29日,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哈尔滨中院")裁定批准了亿阳集团变更后的重整计划草案(万怡投资)(裁定书编号:黑01破5-4号),公司一直积极与亿阳集团沟通,督促亿阳集团严格执行重整计划草案,尽快解决因其债务纠纷所引发的涉诉担保事项。

2、控股股东关于解决涉嫌违规事项的承诺

为消除资金占用及涉嫌违规担保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做出如下承诺:

2018年6月2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收到实际控制人承诺函的公告》,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优先归还公司现存的相关或有债务。

2018年9月3日,公司发布《关于收到亿阳集团发来的回复函的公告》。亿阳集团在《回复函》中确认,在其过往经营中,确实存在通过五洲博通从公司借用资金的情况。亿阳集团承诺会尽快筹措资金,附加上收益分期偿还所欠款项。同时,以其千细胞资产作为上述还款的担保保证。由于公司无法对千细胞资产可变现价值进行判断,公司一直的诉求是希望亿阳集团以现金形式偿还。

2020年5月29日,哈尔滨中院裁定批准了亿阳集团变更后的重整计划草案(万怡投资),在重整计划草案执行过程中,亿阳集团的上述承诺是否能够实际履行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督促亿阳集团严格执行重整计划草案,尽快制定并落实还款计划,如有进展将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3、控股股东关于解决涉嫌违规事项的进展

控股股东亿阳集团拟在其重整计划执行过程中解决公司涉嫌违规事项。经向亿阳集团了解,截至目前,亿阳集团的重整计划执行情况进展如下:

自2020年7月13日对重整计划进展进行披露以来,大连万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怡投资")作为重整投资人加大力度,在管理人的监督和亿阳集团的配合下,重整计划执行工作取得一定进展。

一、重整计划执行进展

1、资金到位情况

按照重整计划的规定,截至2020年7月9日,万怡投资已提前将第二笔1.6亿元投资款存入银行监管账户并于2020年8月10日划入管理人账户。至此,万怡投资承诺的3亿元现金投资部分已全部出资到位,该笔资金用于清偿债务、支付相关重整费用。

2、现金清偿债务

按照重整计划的规定,管理人已启动向普通债权人发放每户(人)10万元工作(低于10万元的债务,按照实际数额清偿),进行债务清偿,部分债权人已收到该笔清偿款。

3、债转股进展

继上次信息披露后,万怡投资律师团队与管理人经与哈尔滨中级人民法院沟通,将采取分期分批启动方案实施工作。由于情况复杂,转股工作依然存在较多困难。截至2020年8月13日,在亿阳集团的配合工作下已同意转股569家,占总债权人数的44.45%; 已同意转股的相应债权金额102.64亿元,转股数量9.9亿股,占比54.65%。同时,万怡投资安排资金近1000多万元,按时为亿阳集团员工发放工资并支付办公费用,以维持良好运营秩序。

4、采取法律措施,保护公司及亿阳集团财产安全

由于涉及公司对为亿阳集团担保问题,导致公司大量财产被司法查封,有些案件已经进入执行阶段。对此,依据重整计划裁定,管理人、公司和万怡投资分别与各执行法院进行协调、沟通,并提出执行异议,中止了部分案件的执行,并正在对其他进入执行阶段的案件进行执行异议申请。

二、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时间节点

按照重整计划规定,本重整计划的执行期限自哈尔滨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之日起计算,亿阳集团应当争取在12个月内执行完毕。如重整计划无法在上述期限内执行完毕,亿阳集团应于执行期限届满前向哈尔滨中院提交延长重整计划执行期限的申请,并在哈尔滨中院批准的延长执行期限内继续执行。

同时,万怡投资正在投入大量资源积极准备,计划如期解决重组计划内承诺的涉及公司大股东的占款事项。为保证重整执行尽早完成,进一步推动债权人转股工作重中之重事项如下:

1、万怡投资对亿阳集团51%股权工作按照重整计划裁定,亿阳集团在收到3亿元之日起7日内,应与万怡投资办理51%股权变更手续。截至目前,由于亿阳集团原主要出资人邓伟所持有股权存在质押和司法冻结情况,尚未解除,相关债权人转股沟通工作正在进行,股权变更手续尚未完成。

2、债权人转股工作按照重整计划的规定,亿阳集团在管理人监督下,正全力推动其他债权人转股工作,在积极沟通协调的基础上,对仍存异议的债权人,将敦促管理人按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提存,并向法院申请协助执行通知书。在重整计划执行过程中,由于债权人多,债务情况复杂,债转股工作推进仍然较为迟缓。亿阳集团正在积极寻求法院的帮助,希望得到法院进一步支持。

目前,公司为亿阳集团提供担保而被查封、冻结的财产、银行账户和信誉损失等问题尚未解决,严重影响了公司正常运营,甚至造成了相关退市风险,为彻底解除风险,亿阳集团将继续推进重整计划的执行,尽快完成相关工作,并协同管理人就重整计划执行难点,向法院申请协助执行司法文书,以尽快解脱对公司的拖累。

五、相关风险提示:

1、亿阳集团重整计划草案执行的不确定性风险

亿阳集团重整计划草案在执行过程中,存在不确定性,根据《破产法》第九十三条规定,重整计划草案执行期间,如亿阳集团不能执行或者不执行重整计划草案,其仍存在被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

2、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哈尔滨中院裁定批准亿阳集团变更后的重整计划草案对公司可能产生重大影响,亿阳集团重整计划草案的执行可能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并且可能涉及到公司被全面要约收购。公司将根据重整计划草案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主营业务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受亿阳集团债务诉讼的影响,包括基本户在内的多个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部分业务的投标受到很大影响,新签约合同额下降。由于业务发展受到影响,员工积极性受挫,受公司2020年出现欠发工资情况以及竞争对手持续恶意挖角影响,近期一线研发骨干大量离职,研发能力损失巨大,新业务拓展处于缓慢停滞状态。目前员工欠薪情况已经得到有效解决,公司正在通过法律武器维护自身权益,并积极采取措施恢复研发能力。但如果营业收入继续下降,公司将面临主营业务继续亏损的风险。

4、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可能存在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情形

2017年12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黑调查字[2017]26号),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本公告日,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正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

如公司因前述立案调查事项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